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裴鸿雁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参会监事充分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2024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监事津贴。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特点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六) 审议通过《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监事裴鸿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后, 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十一) 审议通过《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经各位监事逐项表决,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监事裴鸿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公司与股东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公司与股东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监事刘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